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法人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 2 段 24 號 10 樓

法人電話：(02)2369-9050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及累積餘絀表、基金及累積餘絀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本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基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得 魚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二)、三	\$ 13,873,763	19	\$ 471,805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552,000	1	1,155,644	2
預付費用		250,444	-	466,650	1
其他流動資產		477,710	1	261,514	-
流動資產合計		15,153,917	21	2,355,613	4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二(三)、四	32,097,637	45	4,000,000	5
無形資產		200,107	-	59,535,258	83
存出保證金		3,255,000	5	5,483,400	8
預付房地款	五	20,667,610	29	69,018,658	96
非流動資產合計		56,220,354	79	63,535,258	94
資產總額		\$ 71,374,271	100	\$ 67,315,513	100
負債、基金及累積淨額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4,879,607	22		
應付費用		932,150	1		
預收款項		2,460,049	4		
其他流動負債		4,793,594	7		
負債合計		23,065,400	34		
基金及累積餘絀					
登記財產總額	七	32,773,630	49	4,000,000	5
累積餘絀		221,483	-	59,535,258	83
本期餘絀		1,255,000	2	5,483,400	8
基金及累積餘絀合計		44,250,113	66	69,018,658	96
負債、基金及累積餘絀總額		\$ 67,315,513	100	\$ 67,315,513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台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

收支及累積餘絀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 元

附註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 入	二(七)			
捐贈收入	\$ 22,227,361	86	\$ 22,224,026	85
活動收入	52,300	-	535,135	2
節目託播收入	2,471,568	10	2,393,383	9
出版收入	50,483	-	211,075	1
利息收入	17,813	-	20,549	-
銷貨收入	34,613	-	-	-
租金收入	342,864	1	57,143	-
其他收入	746,481	3	798,590	3
	<u>25,943,483</u>	<u>100</u>	<u>26,239,901</u>	<u>100</u>
支 出	二(七)			
薪資支出	(7,379,837)	(28)	(8,050,093)	(31)
節目製作費	(1,992,550)	(8)	(2,388,500)	(9)
活動支出	(6,530)	-	(155,051)	(1)
音樂帶支出	(10,216)	-	(12,601)	-
文具用品	(1,159,568)	(4)	(1,545,755)	(6)
郵電費	(1,735,938)	(7)	(1,717,664)	(7)
水電費	(967,066)	(4)	(985,219)	(4)
修繕費	(450,235)	(2)	(295,038)	(1)
保險費	(943,536)	(4)	(901,520)	(3)
折舊	(980,279)	(4)	(1,318,053)	(5)
攤銷	(113,876)	-	(118,197)	-
雜項購置	(366,345)	(1)	(435,980)	(2)
出版費	(335,100)	(1)	(633,874)	(2)
其他費用	(1,008,358)	(4)	(1,094,037)	(4)
廣告費	(2,608,000)	(10)	(1,808,000)	(7)
退休金	(402,649)	(2)	(410,992)	(2)
	<u>(20,460,083)</u>	<u>(79)</u>	<u>(21,870,574)</u>	<u>(84)</u>
本期餘絀	5,483,400	21	4,369,327	16
期初累積餘絀	59,535,258		55,165,931	
期末累積餘絀	<u>\$ 65,018,658</u>		<u>\$ 59,535,258</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台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

基金及累積餘額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登記財產總額	累積餘絀	合計
一〇九年一月一日	\$ 4,000,000	\$ 55,165,931	\$ 59,165,931
一〇九年度稅後餘絀	-	4,369,327	4,369,327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00,000	\$ 59,535,258	\$ 63,535,258
一一〇年一月一日	\$ 4,000,000	\$ 59,535,258	\$ 63,535,258
一一〇年度稅後餘絀	-	5,483,400	5,483,400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000,000	\$ 65,018,658	\$ 69,018,65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台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佳音電台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 元

	一一〇年度	一〇九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5,483,400	\$ 4,369,32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17,813)	(20,549)
折舊費用	980,279	1,318,053
攤銷費用	113,876	118,197
與營運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380,150	900,960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2,209,605	(2,383,64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315,884	(1,185,503)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26,605	(103,685)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21,108	(284,35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25,150	41,50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97,505)	1,203,719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040,739	3,974,0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收取之利息	17,813	20,54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4,286)	(222,500)
購買無形資產	(92,500)	-
預付房地款(增加)減少	(10,667,61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046,583)	(201,9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000,000)	112,2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00,000)	112,25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1,005,844)	3,884,31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879,607	10,995,2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873,763	\$ 14,879,60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係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台長：



主辦會計：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特別列示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宗旨

財團法人佳音廣播電台(以下稱本電台)，係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奉行政院新聞局(84)強廣二字第 13498 號函准予立案；並於同月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完成財團法人設立登記，本電台設立目的為秉持基督博愛精神經由電波發揮傳播功能，藉由各類節目、社會服務及教化活動之呈現，重建社區倫理道德、提倡文化休閒活動、加強社區守望相助、推展社區福利服務，促使社區更溫馨祥和。

二、重要會計政策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二)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不受限制之貨幣及銀行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增添或改良支出且具有未來經濟效益者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以當期費用處理。
2. 折舊係採直線法提列，依估計耐用年限提列，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為一至五十年。
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相關科目沖銷，所產生之處分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

(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當有跡象顯示本教會所擁有之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即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允價值及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而淨公允價值係指資產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可取得之淨處分金額，使用價值則為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所產生之預計現金流量之折現值。
2. 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就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為利益，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金額。

(五) 退休金計畫

本電台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則依退休時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餘額，採按月或一次方式領取。

(六) 所得稅

依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及相關釋函，本教會之收入與支出，若符合免納所得稅標準，得免徵所得稅。

(七) 收入與支出

1. 奉獻收入於收到款項時認列，其餘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相關收支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或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當期認列。
2. 受贈資產則以受贈日資產之公允價值為資產之取得成本並認列收入。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	\$ 73,000	\$ 70,400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9,787,947	10,796,391
支票存款	12,816	12,816
定期存款	4,000,000	4,000,000
小計	13,800,763	14,809,207
合計	\$ 13,873,763	\$ 14,879,607

(一)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底之定期存款內中 4,000,000 元係本電台之登記基金，非經主管機關核准，本電台不得動用本金。

(二)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存款未提供抵押或擔保。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播音設備	合計
原始成本及					
重估增值：					
110年1月1日餘額	\$ 21,833,094	\$ 10,028,959	\$ 546,289	\$ 31,210,832	\$ 63,619,174
增添	-	-	-	304,286	304,286
重分類	-	-	-	-	-
處分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1,833,094	\$ 10,028,959	\$ 546,289	\$ 31,515,118	\$ 63,923,460
109年1月1日餘額	\$ 21,833,094	\$ 10,028,959	\$ 546,289	\$ 30,988,332	\$ 63,396,674
增添	-	-	-	222,500	222,500
重分類	-	-	-	-	-
處分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21,833,094	\$ 10,028,959	\$ 546,289	\$ 31,210,832	\$ 63,619,174
折舊及減損損失：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2,687,880)	\$ (499,622)	\$ (27,658,042)	\$ (30,845,544)
本年度折舊	-	(257,153)	(23,333)	(699,793)	(980,279)
重分類	-	-	-	-	-
處分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2,945,033)	\$ (522,955)	\$ (28,357,835)	\$ (31,825,823)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2,430,727)	\$ (424,352)	\$ (26,672,412)	\$ (29,527,491)
本年度折舊	-	(257,153)	(75,270)	(985,630)	(1,318,053)
重分類	-	-	-	-	-
處分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2,687,880)	\$ (499,622)	\$ (27,658,042)	\$ (30,845,544)
帳面金額					
110年12月31日	\$ 21,833,094	\$ 7,083,926	\$ 23,334	\$ 3,157,283	\$ 32,097,637
109年1月1日	\$ 21,833,094	\$ 7,598,232	\$ 121,937	\$ 4,315,920	\$ 33,869,183
109年12月31日	\$ 21,833,094	\$ 7,341,079	\$ 46,667	\$ 3,552,790	\$ 32,773,630

1.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提供抵押或擔保。

五、預付房地款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付土地款	\$ 10,000,000	\$ 10,000,000
預付房地款	10,667,610	-
合計	\$ 20,667,610	\$ 10,000,000

1. 本電台為配合業務拓展計畫，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間，與非關係人簽立土地買賣契約，購入座落宜蘭縣羅東鎮之土地，作為本電台未來擴台架設發射基台使用，合約總價為 10,000,000 元，本電台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五日止業已付清全部款項，惟該筆土地地目目前因屬農地，基於相關法令之限制，其所有權人尚無法登記為非自然人所有，本電台爰暫以董事長之名義為該筆土地之登記所有權人。截至查核報告日止；由於上述原因本電台業正積極辦理地目變更作業中。
2. 本電台為配合業務拓展計畫，在第八屆第四次董事會會議通過民國一一〇年五月，購入座落新北市中和區之預售屋，作為本電台未來辦公大樓使用，合約總價為 69,825,000 元。

六、所得稅

本電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均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及第三條規定，銷售貨物或勞務與創設目的之收支結餘皆無課稅所得，得免課徵所得稅。

七、登記財產總額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法人登記證書所載財產總額為4,000,000元。其內容均為定期存款。

八、其他

功能別 性質別	一一〇年度		
	與創設目的有關	與銷售貨物 或勞務有關	合 計
薪資費用	\$ 6,342,700	\$ 1,037,137	\$ 7,379,837
保險費	810,934	132,602	943,536
退休金費用	346,062	56,587	402,649
折舊費用	842,514	137,765	980,279
攤銷費用	97,872	16,004	113,876
合 計	\$ 8,440,082	\$ 1,380,095	\$ 9,820,177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九年度		
	與創設目的有關	與銷售貨物 或勞務有關	合 計
薪資費用	\$ 7,086,903	\$ 963,190	\$ 8,050,093
保險費	793,654	107,866	901,520
退休金費用	361,817	49,175	410,992
折舊費用	1,160,349	157,704	1,318,053
攤銷費用	104,055	14,142	118,197
合 計	\$ 9,506,778	\$ 1,292,077	\$ 10,798,855

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允價值之資訊：本電台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商品均屬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且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一致。
2. 本電台估計金融商品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未收付價格與帳面價值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存出保證金與應付票據及帳款等。
 - (2) 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係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電台無其他未入帳之承諾及或有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會計期間終了後，至財務報表提出日止，尚無足以影響本電台財務狀況於經營成果之重大事項發生。

(以下空白)